

深夜小狗神秘习题

The Curious Incident of the Dog in the Night-Time

午夜十二点零七分+铁叉+小狗尸体+一个自闭症数学天才少年

克里斯多弗PK哈利·波特

惟一将《哈利·波特》

挤下畅销排行榜冠军宝座的作品

翻译成32种版本,欧美销售已逾5,000,000册

电影即将上映



获卫报奖、惠布瑞特年度最佳好书奖、阅读信托组织奖、洛杉矶时报奖、WHSmith连锁书店年度好书奖、大英图书奖、南方银行奖、以及不列颠国最佳首作奖

深夜小狗神秘习题

【英】[马克·海登](#)

目录

[第1部分](#)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2部分](#)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3部分](#)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第十七章](#)

[第十八章](#)

[第十九章](#)

[第4部分](#)

[第二十章](#)

[第二十一章](#)

[第二十二章](#)

第1部分

第一章

学校的傅太太说，母亲死了以后就上天堂了。这是因为傅太太已经很老了，而且她又相信天堂这回事。傅太太平日都穿运动裤，她说运动裤比普通的长裤更舒服。她曾经在一次骑自行车时发生意外，所以她有一条腿略微短一点。

可是母亲死了以后没有上天堂，因为天堂并不存在。

皮太太的先生是个教会牧师，叫皮牧师，他有时会到学校来和我们谈话，我问他天堂在哪里，他说：“不在我们的宇宙里，它是另一个同时存在的地方。”

皮牧师在思考时，会用他的舌头发出一种好玩的声音。他也抽烟，你可以从他的呼吸里闻到香烟的味道，我不喜欢。

我说宇宙之外没有任何东西，也没有另一个同时存在的地方，除非你穿过黑洞，那也许会有，但黑洞是所谓的“奇异点”，这表示你无法看到黑洞的另一边，因为黑洞的引力太大，连光那样的电磁波都无法穿透。假如天堂果真位在黑洞的另一边，死去的人就必须靠火箭发射才能到达那里，事实上他们并没有，否则大家就会知道了。

我认为人们相信天堂，是因为他们不喜欢死这件事，因为他们还想活下去，同时他们也不喜欢别人住进他的房子，还把他的东西扔进垃圾桶。

皮牧师说：“我说天堂在宇宙的另一边，那只是一种说话的方式，我想它真正的意思是她们和上帝在一起。”

我回答：“可是上帝在哪里？”

皮牧师说，我们应该等改天他比较有空时再讨论这个问题。

事实上，人死后大脑就停止工作了，肉体也会开始腐烂，和兔子死了以后一样，所以我们把它们埋在花园底下，它们的分子分解成其它分子，渗进土里，被虫子吃进肚子里，进入植物体内。如果我们十年后将同一地点的土壤挖开，将只会看到它剩下的骨头，一千年后，甚至连骨头也不见了。不过这样也不错，因为它早已成为花朵、苹果树和山楂树的一部分。

人死后有时会放进棺木里埋葬，这表示他们的遗体会有很长一段时间不会和土壤结合，直到棺木腐烂为止。

但是母亲的遗体是采取火葬的方式，也就是说她被放进棺木后焚烧，成为一坯骨灰和浓烟。我不知道那些骨灰最后的下场，我也无法问火葬场的人，因为我没有参加葬礼。不过浓烟从烟囱冒出，飘上天空。有时抬头望着天空，我会想象上面有母亲的分子，或者在云层间，缓缓的飘过非洲或南极上空，或者成为雨水落在巴西的雨林，或是混合在皑皑白雪中飘落在某个地方。

时间是凌晨十二点零七分，那只狗就躺在席太太家前院的草地中央，它的双眼紧闭，看上去仿佛侧着身在奔跑，就是平常狗儿做梦追逐猫咪的姿态。但那只狗不是在跑，也不是在睡觉。它死了。一把蒔花用的铁叉穿透那只狗的身躯，叉尖肯定贯穿了狗的身体后又扎进土里，因为铁叉没有倒下来。我认为那只狗很可能是被那把铁叉刺死的，因为我看不出狗身上还有其它任何伤口，我也不认为有谁会在一只狗死了之后又拿一把蒔花用的铁叉去扎它，不管它是为了譬如癌症或车祸什么原因而死的。不过这点我无法肯定。

我走进席太太的前院大门后反手把门带上。我走进她家的草地，在那只狗的身边跪下。我把手放在它的口鼻上，还温温的。

那只狗叫威灵顿，是席太太的狗，席太太是我们家的朋友，她就住在我家左侧斜对面的隔壁。

威灵顿是一只狮子狗，不是那种常被梳成各式时髦发型的小狮子狗，而是一只大型狮子狗。它有黑色的鬃毛，不过你走近细看会发现毛根底下的皮肤是浅黄色的，像小鸡一样的颜色。

我抚摸着威灵顿，心想谁会杀了它，又为什么要杀它。

我的名字叫克里斯多弗·约翰·法兰西斯·勃恩。我知道全世界的国家和它们首都的名字，我还知道七千五百零七以前的每一个质数。

八年前，当我和雪伦第一次见面时，她画了这个图给我看：

我知道它代表“悲伤”，这也是我发现那只狗死了之后的感觉。

然后她画这个图给我看：

我知道它代表“快乐”，就好像我在读阿波罗太空任务的时候，或者当我在半夜三四点钟还没有上床睡觉，可以在街上走来走去，假装我是全世界惟一的一个人的时候。

然后她又画了一些其它的图案：

但我说不出这些图案代表什么意思。

我请雪伦画了许多这样的脸谱，然后在每一个脸谱旁边写下它们所代表的意义。我把这张纸揣在我的口袋里，每当我听不懂别人所说

的话时，我就把它拿出来。不过要比对哪一个脸谱和那个人的表情最像是非常困难的事，因为人的表情变化非常迅速。

当我告诉雪伦我这样做时，她掏出铅笔和另外一张纸，说这样很可能会使人感到非常：

说着她笑了起来。于是我把原来那张纸撕了扔掉。雪伦向我道歉。现在我如果听不懂别人在说什么，我便直截了当问他们是什么意思，否则我就干脆走开了事。

第二章

我把铁叉从狗身上拔出来，再将狗抱在怀里。鲜血不断从铁叉贯穿的伤口渗出。

我喜欢狗。狗很容易让人看出它在想什么。狗有四种情绪，快乐、悲伤、生气和专注。同时，狗是忠心耿耿的，它们也不会说谎，因为它们不会说话。

抱着那只狗四分钟之后，我听到一声尖叫。我抬头一看，发现席太太从她家的门廊往我这边跑过来。她穿着睡衣和一件家居外套，她的脚趾甲涂成鲜粉红色，脚上没有穿鞋。

她大声叫嚷着：“要死了，你把我的狗怎么啦？”

我不喜欢人们对我大声喊叫，我怕他们会打我或摸我，而且我也不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把狗放下，”她又大声喊道：“看在老天份上，把狗放下。”

我把狗放在草地上，后退二米。

她弯下身，我以为她要自己把狗抱起来，但她没有。也许她注意到有很多血，不想把身上弄脏。相反的，她又开始尖叫起来。

我用双手捂住我的耳朵，闭上我的眼睛，身体往前躬直到我的额头贴在草地上为止。草地湿湿凉凉的，很舒服。

这是一本涉及谋杀案的侦探小说。

雪伦说我应该写一些我自己想读的东西。我所读的书多半都与科学和数学有关。我不喜欢纯小说，在纯小说中，人们总是写些像这样的句子：“我的血管里流着铁、流着银、流着一坯坯不起眼的泥土。我无法握成不需仰赖刺激的坚硬的拳头。”这句话是什么意思？我不懂，父亲也不懂。雪伦或贾先生也都不懂，我曾问过他们。

雪伦有一头金色的长发，脸上戴着绿色的塑料框眼镜。贾先生身上总有一股香皂的味道，他时常穿着一双棕色的皮鞋，每一只鞋上各有大约六十个圆形的小洞。

我喜欢看有谋杀案的侦探小说，所以我要写一本有关谋杀案的侦探小说。

在出现谋杀案的侦探小说中，一定会有人负责调查谁是凶手，然后将凶手绳之以法。侦探小说也就是悬疑小说，如果它是本有启发性的悬疑小说，你有时能在故事结束之前便想出答案。

雪伦说这本书应该在一开头便吸引读者的注意力，所以我才以这只狗做开场。我以狗做开场的另一个原因是，这件事发生在我身上。对我来说，没有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我通常很难凭空想象。

雪伦读了第一页后，说它与众不同。她用她的拇指和食指画了个弧形引号，把这四个字放在引号里。她说在涉及谋杀案的侦探小说中，通常会有人被杀。我说在《巴斯克维的猎犬》这本书中是两只狗被杀，就是那只猎犬和詹姆斯·莫蒂默的哈巴狗。但雪伦说它们不是这起谋杀案的受害者，查理·巴斯克维爵士才是受害者。她说，这是由于读者关心人类更甚于关心狗，所以假如有人在书中遇害，读者就会想继续读下去。

我说我要写真实的故事，我也认识已经死去的人，但我不认识任何被杀死的人，除了我的同学爱德华的父亲鲍先生之外，而且那是一起滑倒的意外事故，不是谋杀案，再说我实际上也不认识他。我还说，我喜欢狗，因为它们又忠心又诚实，而且有些狗比某些人更聪明、更有趣，好比史蒂夫星期四上学时请人帮忙把他的午餐吃光，但他却忘了带牙签来。雪伦叫我把这件事告诉史蒂夫的母亲。

第三章

有一次我母亲带我进城时，我在城里的图书馆看到这本书。

然后警察来了。我喜欢警察，他们都穿制服，上头还有数目字，你知道它们代表什么意义。来的是一个女警察和一个男警察，女警察的左脚踝丝袜上有个小洞，洞中间有一道红红的刮痕。男警察的一只鞋底上沾着一片大大的橘色树叶，叶片从鞋子的一边露出来。

女警察搂着席太太的肩膀，扶她进入屋内。

我从草地上抬起头来。

男警察蹲在我旁边，说：“你要不要告诉我这里出了什么事，小伙子？”

我坐起来，说：“狗死了。”

“我看到了。”他说。

我说：“我想有人杀了那只狗。”

“你几岁？”他问。

我回答：“我十五岁又三个月零两天。”

“那，你在这个花园里做什么？”他问。

“我在抱狗。”我回答。

“你为什么抱狗？”他问。

这是个令人伤心的问题。因为我想做这件事，我喜欢狗，看见狗死了我很伤心。

我也喜欢警察，而且我愿意好好的回答问题，但是警察没有给我足够的时间想出正确的答案。

“你为什么抱狗？”他又问一遍。

“我喜欢狗。”我说。

“你杀了这只狗吗？”他问。

我说：“我没有杀这只狗。”

“这是你的铁叉吗？”他问。

我说：“不是。”

“你好像对这件事很难过。”他说。

他问太多问题了，而且问得很快。一连串的问题堆在我的脑子里，像泰利叔叔上班的工厂里的面包一样。那是一间面包厂，他负责操作切面包机，有时切面包机的速度不够快，面包却源源不绝传送过

来，就会造成塞车。我有时把我的脑袋想成机器，但不一定是切面包机器，这样比较容易向人解释里面在做什么。

男警察说：“我再问你一遍……”

我又躬着身子，把额头抵住草地，发出被父亲称作呻吟的声音。每次有太多信息一股脑儿从外界冲进我的脑子里时，我就发出这种声音。就像当你生气时，你会把收音机放在耳边，然后把音波调在两个电台之间，这时你会听到空白的沙沙声，然后你把音量开到最大，大到你只能听到这片杂音，这时你知道你安全了，因为其它任何声音都听不到了。

男警察抓住我的手臂，要拉我起来。

我不喜欢他这样碰我。

于是我揍他。

这不是一本好笑的书。我不会说笑话，因为我不懂笑话。例如，这里有一句笑话，是父亲说过的笑话中的一个。

他的脸是画的，但窗帘是真的。（His face was drawn but the curtains were real.）

我知道这句话为什么好笑，我问过了。那是因为“画”（drawn）这个字有三种解释，（一）是用笔画，（二）是很累的意思，（三）是拉的意思。第一个解释可以应用在他的脸和窗帘两者上，第二个解释只能用在他的脸上，第三个解释则只能用在窗帘上。

如果我想对自己说这个笑话，要把一个字同时作三种不同的解释来想，那就好比同时听三段不同的音乐一样，不但听了不舒服，音乐混淆成一团，而且也没有空白的沙沙声好听，就如同有三个人同时对着你说不同的事情一样。

这是为什么这本书没有笑话的原因。

第四章

男警察望着我，好一会儿不作声，然后他说：“你殴打警察，我要逮捕你。”

我听了安心多了，因为电视上和电影上的警察都这样说。

接着他说：“我奉劝你坐到警车后座，因为假如你再瞎胡闹，你这个小坏蛋，我可要发火了，明白吗？”

我往警车走去，它就停在花园门外。他打开后车门，我爬进去。他自己坐进驾驶座后，用他的无线电和仍在屋里的女警察通话。他说：“凯蒂，这个小坏蛋刚刚揍我，你陪陪席太太，我先带他回警局好吗？我会叫东尼过来接你。”

女警察说：“没问题，我待会再和你会合。”

男警察说：“好。”车子便开走了。

警车内有股热塑料混和着刮胡水和薯条的味道。

我们的车一路开往城中区，我抬头望向天空，这是个清朗的夜晚，可以清楚的看到银河。

有人以为银河是排成一长列的恒星所组成，其实不然。我们的银河是由数十万光年距离以外的无数恒星所形成的一个巨大的碟形星群，而太阳系只是位于这个碟形星群外围的一个星系而已。

如果你以九十度角往图中A的方向看过去，你看不到太多星星。可是如果你往图中B的方向看过去，你就会看到许多星星，因为你看到的是银河的主体，而且因为它呈碟形，所以你看到的是成长条状的星群。

然后我想到有很长一段时期，科学家对入夜以后天空一片漆黑这个事实感到疑惑，照理说宇宙中有数十亿颗星球，你只要抬头往随便哪个方向看过去都可以看到星星，所以天空应该布满星光才对，因为中途并没有什么东西可以阻挡星光抵达地球。

后来科学家发现宇宙一直在持续扩大，继宇宙大爆炸之后，星球互相推挤，离我们越远的星球移动的速度也越快，有些甚至几乎和光速一样快，这是为什么它们的光永远无法到达地球的原因。

我喜欢这个事实。这是一个你可以在夜晚时分抬头望着天空，独自思索而不必去问别人的问题。

当宇宙爆炸归于平静后，所有星球移动的速度逐渐缓慢下来，那情形就像把球抛向空中一样，最后那些星球会逐渐停止移动，然后又

欢迎访问：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https://www.shgis.com>)

文档名称：《深夜小狗神秘习题》马克·海登.pdf

请登录 <https://shgis.com/post/4312.html> 下载完整文档。

手机端请扫码查看：

